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簡巧芸
電話：02-7736-5910
電子信箱：a7283@mail.moe.gov.tw



受文者：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五)字第11525036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防毒文宣中文、英文、印尼文、越南文

(A09000000E_115250364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2503646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52503646_senddoc1_Attach3.pdf、
A09000000E_1152503646_senddoc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防制毒品宣導文宣，請貴校針對外國學生加強防
制毒品教育及宣導，並妥善運用相關多語宣導資源，確保
外國學生均能知悉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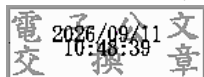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為強化外國學生防制毒品相關知能，提升其辨識及防範毒品危害之能力，請貴校針對外國學生加強防制毒品教育及宣導。
- 二、請貴校善加利用「大專校院境外學生輔導人員資訊交流暨境外學生諮詢平臺（NISA）」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nisa.moe.gov.tw/>）所提供之防制毒品相關資訊及多語宣導資源，並於該網站之公告欄點選防制毒品相關宣導資訊。該網站提供中文、英文、越南文及印尼文等多語內容，請透過多元管道廣為宣導，確保校內每位外國學生均能知悉相關資訊。
- 三、考量外國學生之語言及文化背景差異，請貴校於辦理相關

宣導時，善用多語資訊，以淺顯易懂之方式向學生說明毒品危害、常見毒品樣態及相關法律責任，並提醒學生避免因好奇、受邀或代為攜帶不明物品而涉入毒品案件。

四、本部每年辦理外國學生相關查核，將持續關注學校對外國學生之輔導及防制毒品宣導情形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裝

82

訂

線